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111學年度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
學員報到暨註冊通知單

恭賀您成為本校111學年度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（簡稱：111級幼教專班）之學員，請您依下列規定辦理報到及註冊手續：

一、註冊程序包含「繳交學分費」及「寄回下列註冊相關資料」：逾時未完成註冊程序者，視同放棄修習本年度幼教專班資格。

二、註冊繳交資料：（以下連結請至師培中心網頁直接進行連結，不需自行輸入網址）

1. 請至google表單完成學員資料表填寫：<https://forms.gle/UeNKdsE3Y2rPTza67>
2. 完成繳費之證明：請將完成繳費之粉紅色註冊費繳費單第二聯或以其他方式繳費（如ATM轉帳）之「繳費證明」黏貼於黃色之「繳費估算與繳費證明黏貼單」。
3. 明新科技大學學員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。
4. 若您報考時為「二技在學生」，請繳交：「畢業證書」與「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」影本各一份，並簽署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與「親筆簽名」，以示負責。

三、註冊相關資訊與重要日程：

1. 通訊報到及註冊：111年08月0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1年08月25日（星期四）止，以「完成繳費並郵寄上述資料」表示完成報到及註冊。111年08月25日（星期四）未辦理通訊報到註冊者（也就是：至郵局寄繳回上述資料，以郵戳日期為憑）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本中心即通知備取生進行名額遞補。
2. 學分費繳費銀行資料：
臺灣中小企業銀行（銀行代碼 050）新竹分行（分行代碼 3202）
帳戶名稱：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
帳號：320-12-03288-8
3. 欲放棄就讀資格者，請至師資培育中心網頁下載「111級幼教專班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親自撰寫及簽名，並於111年08月25日（星期四）前郵寄至明新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（30401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）。
4. 本中心訂於111年9月2日（星期五）舉行線上新生說明會。Google Meet會議連結：meet.google.com/nnx-exbe-ptm，你也可以開啟Google Meet並輸入以下代碼：nnx-exbe-ptm。
5. 您是「111級幼教專班」學員，請加入Line群組：

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敬啟

中華民國110年07月22日